

# 台灣基層中醫師協會

## 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3日下午5時
- 二、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65號(桃園市儷宴會館)
- 三、出席會員：應出席36人，實際出席19人，請假17人  
實際出席：劉德才、邱定、洪啟超、傅世靜、彭堅陶、詹益能、王萬等、李興明、沙政平、邵秉家、徐昌基、許伯榕、陳建輝、黃科峯、蔡坤儒、盧信錕、戴文杰、黃英傑、陳又新，共計19人。  
請假：林威君、張雲鵬、張瑞麟、彭溫雅、黃上邦、黃建榮、楊正成、楊啟聖、溫崇凱、蘇莠諗、何紹彰、羅明宇、李麥、姜智文、郭朝源、陳仲豪、黃建平，共計17人。
- 四、列席人員：台灣基層中醫師協會秘書長 陳朝龍
- 五、主席：劉德才理事長 司儀：陳朝龍秘書長 紀錄：劉詩韻
- 六、主席致詞：(略)
- 七、來賓致詞：(略)
- 八、報告事項

### (一) 協會經費

- 1、107 年度 1 月至 11 月歲入歲出經費收支表(詳附件一)、經費收支決算表(詳附件三)。

說明:106 年度結餘款項為 1,427,078 元，至 107 年度(至 107 年 11 月 30 前)歲入歲出收支累計結餘款項為 1,623,421 元。

- 2、107 年度 8 月至 11 月歲入歲出經費收支表(詳附件二)。

說明:107 年度 7 月 31 日結餘款項為 1,518,608 元，至 107 年度(至 107 年 11 月 30 前)歲入歲出收支累計結餘款項為 1,623,421 元。

(二) 全聯會推動「傷科輔助人員」立法成果報告。

說明：有關推動「中醫傷科輔助人員」立法的提案，經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，呈報會員代表大會討論，「中醫傷科輔助人員」的名稱修訂為中醫「康復師」議決通過；經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員代表大會一致決議，將「康復師草案」送立法院審議。

九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、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審查本會108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(詳附件四)及108年度工作計劃(詳附件五)。

說明：請參閱附件四及附件五，提請會議通過後報主管機關核備。

決議：照案審議無訛。

提案二、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醫院與基層診所的中醫利用率之消長，本會應如何因應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醫院及基層診所的中醫師成長率的數值差異，已影響到基層診所審查費用的申報與給付，尤以參與醫師訓練的基層院所較顯，建議提出議題請中醫師全聯會討論，爭取參與中醫師訓練的院所申報方式比照醫院。

辦法：請擔任各區中執會幹部的理監事，在該區會議上提出討論，並以討論結果向全聯會提出討論方案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三、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本會擬於108年4月及8月各辦理1場課程講座活動，活動舉辦前需先確認舉辦日期、場地、課程時間長度、主題方向、講師人選，以及是否需辦理課程積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2項活動舉辦前需先確認研討會的時間長度、講師的邀請及研討會主題、以便事先製作課程DM廣宣活動。

辦法：

1. 關於108年4月課程講座活動，預定日期：4月28日，課程地點：YWCA，課程主題：經營管理研討會，講師擬邀請陳冠仁醫師。
2. 關於108年8月課程講座活動，預定日期：8月25日，課程地點授權秘書處協助辦理，課程主題：實務操作研討會，講師擬邀請黃庭醫學會李興明理事長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四、

提案人：本會

案由：本會擬於108年4月為第3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8月為第3屆第2次會員大會，會議舉行前需先確認場地、舉行時間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關於第3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及召開108年第3屆第2次會員大會之舉辦時間和地點。

辦法：

1. 第3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預定日期：4月28日，地點授權秘書處協助辦理。
2. 第3屆第2次會員大會，預定日期：8月25日，地點授權秘書處協助辦理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十、散會。(下午6時30分)